

甘谷县人民检察院
租赁安全移动办公终端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编号：TGZC2020-249

项目名称：甘谷县人民检察院租赁安全移动办公终端项目

采 购 人：甘谷县人民检察院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盖章)：甘肃骄阳采购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杨俊

2020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篇 招标公告	- 3 -
第二篇 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7 -
一、设备技术规格、数量	- 7 -
二、服务期限及其他要求	- 9 -
第三篇 项目商务要求	- 10 -
一、交货地点及验收方式	- 10 -
二、报价要求	- 10 -
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 10 -
四、付款方式	- 11 -
五、履约保证金	- 11 -
六、知识产权	- 11 -
七、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	- 11 -
第四篇 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	- 12 -
一、资格审查	- 12 -
二、评标方法	- 12 -
三、评标标准（综合评分法）	- 15 -
四、无效投标条款	- 17 -
五、废标条款	- 18 -
第五篇 投标人须知	- 19 -
一、释义	- 19 -
二、招标文件	- 19 -
三、投标文件	- 20 -
四、开标	- 24 -

五、定标.....- 25 -

六、中标通知书.....- 25 -

七、询问、质疑和投诉.....- 25 -

八、招标代理服务费.....- 27 -

九、签订合同.....- 27 -

第六篇 格式合同和合同主要条款（样本）.....- 29 -

一、合同格式.....- 29 -

二、合同主要条款.....- 31 -

第七篇 投标文件格式.....- 35 -

一、价格文件.....- 36 -

二、技术文件.....- 38 -

三、商务文件.....- 40 -

四、资格文件.....- 42 -

五、其他.....- 45 -

第一篇 招标公告

甘肃骄阳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甘谷县人民检察院的委托，对其委托的甘谷县人民检察院租赁安全移动办公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招标文件编号：TGZC2020-249

二、采购需求及预算金额

- 1、采购内容：租赁安全移动办公终端 68 台及相关数据服务；
- 2、所供产品及服务必须符合国家信息化、数据等相关标准及规范，保证产品质量安全；
- 3、预算金额：¥54.4 万元；
- 4、验收：根据国家及行业标准对货物的参数、性能组织专业人员进行检查验收。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 3、须具有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 4、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保的材料证明；
- 5、供应商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查询截图证明；
-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7、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甘肃天水）”网站（<http://credit.tianshui.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甘肃天水）”网站（<http://credit.tianshui.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四、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

五、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六、信息注册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进一步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投标人需先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报名，投标人可自行选择以下任意一种方式进行注册、登录、报名：

方式一：拟参与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投标人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填写相关内容，获取登录权限。登录权限获取成功后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的方式登录，登记拟参与项目进行投标报名，报名成功后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方式二：拟参与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投标人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并办理获取 CA 数字证书。用已办理获取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登记拟参与项目进行投标报名，报名成功后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的登录方式和 CA 数字证书登录方式并行，由投标人自行选择登录方式。CA 数字证书由符合有关规定的市场运营主体办理。已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投标人，仍可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正常使用。

注：填写信息必须真实有效。

七、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一）时间：自 2020 年 6 月 4 日 00 时 00 分起至 2020 年 6 月 10 日 23 时 59 分 59 秒止均可免费获取。

（二）方式：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免费下载。投标人可访问“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tianshui.gov.cn>）点击对应的招标项目公告，免费获取招标文件，也可通过登录天水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投标管理”栏目“招标文件获取”子栏目下在线免费获取。

注：凡是拟参与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单位需先在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免费注册或获取数字证书方可办理业务。投标人免费注册或办理数字证书后，登录电子服务系统在“投标管理”栏目下“招标文件获取”子栏目下获取投标保证金缴款子账号，缴款账号应以收到短信或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获取情况中显示的为准。

八、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更正公告。
2.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更正公告。

九、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政府采购网，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十、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及递交须知

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

户 名：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 号：以获取招标文件时收到的短信内容为准

开户银行：天水秦州农村合作银行

行 号：402825001017

银行查询电话：0938-8297375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

（1）投标人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投标保证金收款信息发送至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预留的手机；投标人也可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自行查询。

(2) 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或网银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3) 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人保证金电汇或网银转账手续时，应按标段（包）所对应子账号逐笔递交保证金，且每个标段（包）必须一次性足额缴纳，不允许多次缴纳。

十一、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等相关政策。

十二、采购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采购人：甘谷县人民检察院

地 址：天水市甘谷县东大街 22 号

联系人：蒋权

电 话：0938-5622000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骄阳采购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天水市秦州区碧桂园 1 期 15 幢 702 室

联系人：周粉粉

联系电话：19993842424

甘肃骄阳采购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6 月 3 日

第二篇 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一、设备技术规格、数量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1	移动办公终端	一、技术规格 尺寸：6.53英寸；类别：OLED； 色彩：1670万色，色域（DCI-P3）：100%（典型值）； 分辨率：FHD+ 2400 x 1176像素； CPU：HUAWEI Kirin 990（麒麟 990）八核，2×Cortex A76；2.86GHz+2×Cortex A76 2.36GHz+4×Cortex A55 1.95GHz； GPU：Mali G76； 内存： 全网通8G+128G版：8GB RAM +128GB ROM； 全网通8G+256G版：8GB RAM +256GB ROM； 电池：容量：4400mAh（最小值），4500mAh（典型值）； 触摸屏：多点触控触摸屏； GPS：（L1+L5双频）/AGPS/Glonass/北斗/伽利略（E1+E5a双频）/QZSS（L1+L5双频）； 抗水防尘等级：支持防尘抗水（IP53）； Type-C，USB 3.1 GEN1； NFC：支持 后置摄像头后置徕卡四摄：4000万像素电影摄像头（超广角，f/1.8光圈+）4000万像素超感光摄像头（广角，f/1.6光圈）+800万像素； 长焦摄像头（f/2.4光圈）+3D深感摄像头，支持自动对焦； 前置摄像头前置单摄：（3200万像素，f/2.0光圈，支持固定焦距）+3D深感摄像头； 指纹识别：屏下指纹； SIM 卡类型： 卡槽1：nano卡； 卡槽2：nano卡或超微型存储卡（NM存储卡或NM Card）。 二、系统要求 1. 采用双系统方案，一个系统为安全系统，一个为互联网系统； 2. 要求两个系统完全隔离，数据不能共享（SIM 卡中保存的数据除外）；两个系统的配置各自独立，互不影响； 3. 两个系统的应用完全独立，互不影响；

	4. 两个系统预置，任何一个系统不能删除，创建或控制另外一个系统； 5. 通过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认证； 6. 系统需要防 root。 三、电话要求 1. 两个系统都能接电话。当前在哪个系统接电话，通话记录保存在哪个系统。通话过程不能切换系统； 2. 两个系统都能支持 CDMA 以及 GSM 双卡双待通话，LTE 数据能够自动回落到 CDMA、CDMA 可自动升 LTE。 四、短信要求 两个系统都能收短信，当前在哪个系统，短信属于哪个系统。两个系统短信相互独立存储，相互不能访问 五、通信录的要求 两个系统通信录相互独立，不能相互访问。如当前在互联网系统来电，互联网系统电话本没来电号码记录，则即使在安全系统中有记录，来电也只能显示号码，不能显示来电人名称 六、安全系统数据业务要求 1. 安全系统采用独立的 APN，只能通过 VPDN 接入专网做数据业务； 2. APN 接入点中身份验证类型默认为 pap or chap，可修改。名称，代理，端口等其他设置可修改，并采用默认设置； 3. vpdn 要求在运营商的 2G/3G/4G 各制式的网络切换时，程序自动拨号联网，不需要用户手工点击开关来联网； 4. vpdn 要求进入安全系统时，后台自动（拨号连接，用户不感知，APN 不可查看，出厂时写入）。 七、双系统数据同时在线要求 场景包括安全系统 VPDN 接入网络，同时互联网系统的 WIFI 或者移动数据接入网络； 支持双系统同时在线，当前系统应能够看到另外一个系统的通知栏消息，但不能看到数据。 八、外部接口屏蔽要求 1. 安全系统的 BT/互联网禁止，USB 只保留充电功能。互联网系统不做限制； 2. 安全系统支持 nfc 读卡功能，但禁止传输数据，互联网系统不对 nfc 做功能限制； 3. 工作区设置、下拉工具框等处，都不显示 wifi、NFC、GPS 的启闭按钮，启动后也不在状态栏显示。
--	---

		九、系统切换的要求 1. 锁屏状态下，可以切换系统，必须输入当前系统的解锁密码才能 进入； 2. 提供切换系统、禁止切换系统、解除禁止切换系统的接口，供有 权限的第三方 app 调用。 十、截屏，录屏要求 两个系统均提供截屏录屏接口，但是截屏，录屏的数据只能保存 在用户当前操作的系统中，另一个系统不能访问
2	数据服务	1. 必须为 5G 数据服务； 2. 数据接入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通话服务和数据流量服务；至少包含 300 分钟通话时长、20G 流量等； 3. 服务期限：24 个月；
3	其他	可增加的额外定制需求

二、服务期限及其他要求

1. 中标方需提供 24 个月的有效服务；
2. 服务期内因招标方内部人员变动等管理需要，中标方应保证及时提供服务。

第三篇 项目商务要求

一、交货地点及验收方式

- （一）交货期：中标人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交货并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培训。
- （二）交货期及安装地点：根据采购人的需求按时将货物运送到项目实施地点并安装、调试、培训。
- （三）验收方式：设备到达现场后，由采购人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设备的参数、性能根据国家行业规定进行检查验收。

（1）产品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及防腐的措施，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能够准确无误地表示设备的型号、规格、制造商质量及性能，不低于采购项目需求书中提出的要求。如发现货物有碰撞变形、损坏等质量问题，由中标商进行无条件更换，提供设备与投标文件要求参数不符的，视为虚假供货，投标人必须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并且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2）货物运送到指定地点后，由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对货物进行现场验收。

二、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货物的总价、运输、安装调试、装修、保险、验收、税金、人工费等一切费用。

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 （一）产品质量保证期：24 个月。
- （二）售后服务及响应时间：
 - 1. 质保期内，免费提供上门服务，提供售后技术支持。非人为因素造成的零部件损坏、工程或设备不能正常运行，在质保期内，中标人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超出质保期或人为损坏的设备，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 2. 接到报修电话后 2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派维修服务人员到达现场排除故障，并随时接受使用人员的咨询。

四、付款方式

全部货物到达采购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经采购方验收合格后，付合同价款的 90%，其余 10% 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

五、履约保证金

签订合同时，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自行协商确定。

六、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七、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

开标现场需提供营业执照原件、开户许可证原件、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查询记录截图、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原件等相关证件以备查验，若未携带上述资质文件，所造成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第四篇 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

一、资格审查

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资格审查资料表如下: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1	投 标 人 应 符 合 的 基 本 资 格 条 件	(1) 法人营业执照	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3) 投标人财务状况说明	须具有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4) 提供依法缴纳社保和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证	是否具有依法缴纳社保和税收的材料证明且合法有效。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 投标人提供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 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无行贿记录查询	是否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查询结果截图。
2	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二、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投标人总得分为价格、商务、技术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分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100分。

（一）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资料如下：

- 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署、盖章的；
- 3、投标文件是否编制页码装订成册的；
- 4、投标有效期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5、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的；
- 6、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二）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其澄清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

同一合同项（分包）下为单一品目或非单一品目核心产品品牌的货物采购招标中，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由评标委员会对各成员打分情况进行核查及复核，个别成员对同一投标人同一评分项的打分偏离较大的，应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再次核对，确属打分有误的，应及时进行修正。复核后，评标委员会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四）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列顺序推荐综合得分排名前三的投标人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一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评标委员会认为，排名在前面的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中标候选人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一位的中标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三、评标标准（综合评分法）

（一）评审因素及标准

评分因素	评审内容及分值	评分标准
数据服务 (39 分)	数据服务 39 分	1. 必须提供 5G 数据服务并且提供数据服务审批依据的得 10 分，非 5G 数据服务或不能提供数据服务审批依据的不得分； 2. 以 300 分钟+20G 流量为标准基数得 5 分，按此翻倍加 5 分，最高 25 分； 3. 附加价值:每提供一项附加服务得2分，最高得4分，包含一项或者不包含的不得分。
技术部分 (31 分)	技术参数 14 分	技术参数响应：满足招标文件所有技术参数的，得14分；投标产品参数每不满足一条，扣1分，扣完为止。
	货物性能 7 分	提供厂家IT产品信息安全认证证书的得1分 提供厂家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3C认证）的得1分 提供厂家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的得1分 提供厂家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的得1分 提供本次产品相关检测报告的得3分，不提供者不得分
商务部分 (30 分)	综合实力 9 分	1. 投标人或投标人总公司具有ISO9001质量保证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2. 投标人或投标人总公司具有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3. 投标人或投标人总公司具有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4. 投标人或投标人总公司具有ISO22301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7. 投标人或投标人总公司具有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认定证书的得2分； 8. 投标人或投标人总公司具有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证书的得2分；
	业绩 4 分	投标人近两年具有政府采购购买服务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2分，满分4分（注：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复印件，原件备查）
	厂家授权 7 分	提供安全终端生产厂家和安全双系统开发厂家授权书原件，一份得2分，共4分，不提供不得分。 提供厂家售后服务原件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评分因素	评审内容及分值	评分标准
	售后服务保障方案（10分）	1. 明确服务方式、服务内容、故障响应时间、专业的售后服务队伍（提供服务电话和相关工作人员名单）等。最优方案得10分，方案良好得5分，基本满足得2分，不满足要求得0分；
报价得分（10分）		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以投标报价的最低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得分=10×（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结果四舍五入，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排名在前面的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中标候选人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一位的中标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投标人报价低于成本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应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证明材料的，视为无效投标。

（二）投标报价需要落实的政策及优惠

1. 投标人为非联合体投标的，对小型、微型企业给予 10%的扣除，以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

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2.1 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2.2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2.3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计分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计分。

2.4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2.5 同一包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2.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计分；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计分。

2.7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计分。

2.8 投标人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投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9 根据财库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本项目对监狱企业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的其他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投标报价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

2.10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

四、无效投标条款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应为无效投标：

- （一）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二）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署、盖章的；
- （三）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四）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五）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六）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七）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 （八）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的；
- （九）评审过程中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投标人未能在合理的时间内向评标委员会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十）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废标条款

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三）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第五篇 投标人须知

一、释义

（一）投标人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二）合格投标人条件

合格投标人应完全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篇中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三）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或评定为无效投标。

（四）法律责任

投标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将按规定追究投标人法律责任。

（五）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六）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系统集成、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二、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是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是评标委员会评判依据和标准。招标文件也是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基础。

（一）招标文件由投标邀请书；项目技术规格、数量及质量要求；商务条款；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和评标标准；合同主要条款、合同范本；投标文件格式等七部分组成。

（二）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本项目的招标文件、补遗文件（如果有）在“甘肃政府采购网”上发布，请各投标人注意下载或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无论投标人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同投标人已知晓本项目招标文件、补遗文件的内容。

（四）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需要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应以书面形式或公告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文件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一）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投标文件应胶装成册（图纸除外），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A4 纸幅），并编制目录且逐页标注连续页码。投标文件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否则，采购人对由于投标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它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第七篇“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部分和投标人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投标人应按照第七篇“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委对投标文件的评审。

（三）投标有效期：70 天，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其投标保证金有效期相应延。

（四）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必须向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凡没有按照规定随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2. 投标保证金金额：¥1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万元整）

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及递交须知：

户 名：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 号：以获取招标文件时收到的短信内容为准

开户银行：天水秦州农村合作银行

行 号：402825001017

银行查询电话：0938-8297375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

1、投标人登记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投标保证金收款信息发送至投标人报名时预留的手机；投标人也可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自行查询。

2、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或网银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3、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应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

4.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5.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5.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5.2 投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5.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5.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5 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6 中标人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5.7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6. 终止招标的，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书面形式通知已经获取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或者被邀请的潜在投标人，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告本级财政部门。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在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7. 保证金的在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除退还投标保证金本金外，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 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五）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 投标文件一式五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三份，电子文档一份（电子文档内容应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致，推荐采用 U 盘为文件载体）。每套纸质投标文件须在封面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或“电子文档”，副本应为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副本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电子文档与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不一致时，以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为准。

2. 投标文件正本须打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投标人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章。

3. 若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4.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六）投标报价

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及报价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填写报价。

2. 投标人的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即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价格固定不变。

3. 本项目只接受一个投标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七）修正错误

若投标文件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开标及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文件中开标及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及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评标委员会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人投标报价，若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

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投标文件中的正本、副本、开标及报价一览表、电子文档应分别密封包装（注：所有副本整体封装，投标资料共计 4 个封包）。

密封袋上相应注明：

正本/副本/开标及报价一览表/电子文档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之前不得开启。

2. 收到投标文件后，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3. 如果相对于包封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并加写标记，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承担投标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九）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投标人可以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与撤回的通知，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该通知须有经正式授权的投标人代表签字。

2. 投标人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投标文件递交规定的要求编制、密封、标志（在内层包封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和发送。

3. 在投标截止期后，不能更改投标文件。

4. 在投标时间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之间的这段时期内，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四、开标

（一）开标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进行。

（二）采购代理机构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三）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投标人代表到场参加。

（四）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开标及报价一览表》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五）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等，评标时不予承认。

（六）开标过程应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记录，并存档备查。

（七）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八）开标时，投标文件中标开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分项价格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报价一览表为准，单独密封提交的开标及报价一览表未按要求编制、未签字盖章的，以投标文件正本中标开及报价一览表为准。

（九）开标评标时，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音像资料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十）开标时，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十一) 开标结束后,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十二)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不得评标。

五、定标

(一) 定标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 应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评标委员会实行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 评标结果经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通过有效。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 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 采购人应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二) 定标程序

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 由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招标文件未规定的, 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在甘肃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4. 中标人变更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 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中标人, 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六、中标通知书

(一) 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后, 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

(二)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 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 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 询问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二）质疑

1. 质疑内容、时限

1.1 招标文件公告期限为采购公告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在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1.2 投标人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1.3 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中标结果公告发出之日起一个工作日，投标人对中标结果如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1.4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技术质量和商务要求、评审标准有异议的，应主要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其他问题可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5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质疑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1.6 质疑书应当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质疑书由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1.7 质疑函接收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1.7.1 质疑函接收方式：以书面形式现场当面递交（不接受电子邮件形式）

1.7.2 联系部门：甘肃骄阳采购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项目部

1.7.3 联系电话：19993842424

1.7.4 地址：天水市秦州区碧桂园 1 期 15 幢 702 室

2. 质疑答复

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三）投诉

1.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 在提出投诉时，应附送相关证明材料。投诉书及证明材料为外文的，应同时提供其中文译本；中文与外文意思不一致的，以中文为准。

3. 在确定受理投诉后，财政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进行调查取证或者组织质证时间除外）对投诉事项做出处理决定，并将投诉处理决定书送达投诉人、被投诉人和其他与投诉处理决定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相关当事人，同时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公告投诉处理决定书。

八、招标代理服务费

1、招标代理服务费标准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收费标准。

2、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号：

银行户名：甘肃骄阳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营业室

行 号：105825030011

账 号：62001630101051506302

3、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九、签订合同

（一）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招标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甘肃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三）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四）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五）合同原则上应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相关单位要求适用合同通用格式版本的，应按要求另行签订其他合同。

（六）招标人要求中标人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应当由招标人与中标人予以约定。中标人履约完毕后，采购人应按招标文件及合同的约定无息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第六篇 格式合同和合同主要条款（样本）

一、合同格式

（项目号： ）

甲方（需方）： _____

乙方（供方）： _____

为了保护供需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招标文件，政府采购招标文件等承诺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采购，双方经平等商定，签订本合同协议，以便共同遵照执行。

一、项目名称：

二、采购内容：租赁安全移动办公终端 68 台及相关数据服务；

三、采购资金：¥54.4 万元，人民币（大写）伍拾肆万肆仟元整；

四、合同金额：

五、本协议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六、下述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应一并阅读和理解。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合同条款。

七、其他约定事项：

1. 招标文件及其补遗文件、投标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 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其中，甲方 贰 份，乙方 贰 份，监督方 壹 份，招标代理机构 壹 份。

正本和副本如有互相矛盾之处，以正本为准。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日 期：

日 期：

账 号：

账 号：

开户行：

开户行：

备 注：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二、合同主要条款

1. 定义

1.1 采购人：指购买项目的 甘谷县人民检察院 ；

1.2 中标人：指提供项目的 。

1.3 合同价格：指根据合同规定中标人在正确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包括成本、税款、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价格一次确定不再变更。

1.4 项目：指中标人根据本合同规定需向采购人提供的本项目需求，除非合同另有规定：

1.5 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中标人承担与项目相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例如提供技术援助等等；

1.6 合同的书写、解释和说明均用中文；

1.7 项目现场：投标文件指定现场；

1.8 天：指日历天数；

1.9 合同签订地点： 甘谷县人民检察院 。

2. 合同标的

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a) 负责实施完成本项目租赁安全移动办公终端 68 台及相关数据服务；

b) 保证本项目正常运行并负责后期运营及日常维护；

c) 面向社会提供开放式服务；

“项目参数和需求及技术要求”中所述全部规定和要求。

3. 技术部分

3.1 技术规格：负责实施完成本项目租赁安全移动办公终端 68 台及相关数据服务，保证正常运行并负责后期运营及日常维护。

项目建设应符合“项目参数和需求及技术要求”的要求，且与采购人要求的采购服务内容保持一致。

3.2 技术要求

3.2.1 必须为 5G 数据服务；

3.2.2 数据接入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通话服务和数据流量服务；至少包含 300 分钟通话时长、20G 流量等。

4. 合同价格

4.1 合同价格中标人已正确完全履行其合同义务的价格。

4.2 采购人根据实际需求，按照合同约定。

最终结算，合同总价不超过人民币（大写）_____元（RMB:_____元）。

4.3 除双方同意根据合同规定对合同进行变更（或修改）外，在合同执行期间合同单价固定不变。

5. 付款

全部货物到达采购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经采购方验收合格后，付合同价款的 90%，其余 10% 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

6. 质保金

本合同专项资金款项 3%为质保金，经项目验收合格运营期满后，当中标人完成合同项下所有义务，无质量问题由采购人将该质保金无息支付给中标人。

7. 检验与验收

7.1 合同签订后，中标人按照项目建设要求标准，按期完成_____项目，达到运营条件后，由_____牵头，组织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开始运营。

8. 索赔

8.1 延误

8.1.1 中标人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内容。

8.1.2 除非双方书面同意延迟，若中标人未能按合同规定的完成项目内容，每周违约金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0.15%，一周为七（7）天，不足一（1）周的按一（1）周计算，违约金总额不设上限。

8.2 变更

8.2.1 在合同履行期间，如中标人无法按合同约定的服务要求完成项目内容，需重新出具类似项目实施方案，并获采购方同意。

9. 不可抗力

9.1 尽管有合同条款第 9 条的规定,如果中标人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但中标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9.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签约各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洪水、泥石流、地震等。

9.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中标人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采购人,并在事故发生后 10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递交给采购人审阅确认。除采购人书面另行要求外,中标人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持续超过一百八十(180)天,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合同。

10. 税费

政府根据中国税法对中标人征收的与执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中标人负担。

11. 争议的解决

11.1 合同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解决,合同双方的任一方可依法向采购人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11.2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12. 合同解除和终止

12.1 合同自然终止:合同双方各自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合同自然终止。

12.2 违约违规终止合同:在采购人对中标人违约违规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采购人可向中标人发出书面的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份或全部合同:

- 1) 如果中标人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提供项目内容。
- 2) 如果中标人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 3) 如果中标人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采购人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项目内容。
- 4) 没有采购人的书面同意转让合同或将部分或整个合同项目分包出去。

5) 如果中标人破产或无清偿能力, 采购人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 提出终止合同而不会给中标人补偿。

12.3 如果中标人未按合同执行或因疏忽而未能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以致严重影响项目进行时,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12.4 根据 12.2、12.3 条规定合同终止后, 采购人可自己或由任何其他供应商(承包商)完成本合同项目, 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支付完成本合同项目所招致的所有增加的费用。

12.5 如果采购人根据 12.2、12.3 条的规定, 终止了部分合同, 采购人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 中标人应承担采购人因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增加的支出。但是, 中标人须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3. 分包

13.1 没有采购人的事先同意, 中标人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中标内容分包给第三方。

14. 适用法律

14.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15. 合同生效

15.1 合同生效的条件: 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合同签订日期以最后一个签字日为准, 视为合同生效日。

16. 合同修改

16.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补充合同, 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情况之外, 本合同的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17. 其他

第七篇 投标文件格式

一、价格文件

- (一) 开标及报价一览表
- (二) 分项报价明细表

二、技术文件

- (一) 所投各产品的技术参数（或技术指标）
- (二) 所投各产品进入当期国家节能、环保清单目录的证明文件（如果有）
- (三) 技术条款偏离表

三、商务文件

- (一) 投标函（格式）
- (二) 商务条款偏离表
- (三) 商务及售后服务承诺

四、资格文件

- (一) 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 (二) 须具有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 (三) 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保的材料证明
- (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 (五)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六) 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查询结果截图
- (七)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相关证明
- (八) 投标保证金已按规定缴纳的证明文件

五、其他

-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
- (二) 书面声明
- (三)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格式自定）

一、价格文件

(一) 开标及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完工期（天）
	¥	
（大写）人民币		
投标保证金金额大写：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投标人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 开标及报价一览表按格式填列；
2. 开标及报价一览表在开标大会上当众宣读，务必填写清楚，准确无误；
3. 若以联合体参与投标的，应在“投标人名称”处注明所有联合体名称。“投标人”处至少应加盖联合体主办方（主体）公章；
4. 此表必须单独提交一份，装在一个小信封内，密封并盖章，在递交投标文件时一并递交，用于开标时唱标，单独密封提交的开标及报价一览表未按要求编制、未签字盖章、与投标文件中开标及报价一览表不一致的，以投标文件正本中开标及报价一览表为准。

(二)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投标包号: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	原产地	数量	单价	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投标人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 请投标人完整填写本表;
2. 该表可扩展, 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3. 报价采用人民币报价;
4. 投标人的投标单价均为综合单价, 应包括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利润、税金和风险、保险金等一切费用。

二、技术文件

（一）所投各产品的技术参数（或技术指标）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的技术方案，内容至少包括技术规格响应表、供货一览表、彩页、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等。

（二）所投各产品进入当期国家节能、环保清单目录的证明文件（如果有）

节能、环保以国家财政部等部门发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相应页面的打印或复印材料。

(三)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投标包号: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响应	偏离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投标人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 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项目技术规格、数量及质量要求”中所列技术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2. 该表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 根据投标情况在“响应或偏离”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 完全符合的填写“响应”;

3. 该表可扩展;

4. 可附相关技术支撑材料(格式自定)

三、商务文件

(一) 投标函 (格式)

招标项目名称:

致: 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 注册地
址: _____。我方就参加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招标文件所有要求。

二、我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和真实的, 如有虚假或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三、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提供招标项目的技术服务。

四、我方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投标文件为: 投标文件正本 1 份, 副本 3 份, 电子文档 1 份。

五、我方承诺: 本次投标的投标有效期为_____天。

六、我方投标报价为闭口价。即在投标有效期和合同有效期内, 该报价固定不变。

七、如果我方中标, 我方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以及我方投标文件的各项承诺, 按《政府采购法》、《合同法》及合同约定条款承担我方责任。

八、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九、我方理解,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十、我方同意按有关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 缴纳足额投标保证金。

十一、若我方中标, 愿意按有关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和交易服务费。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投标人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投标包号:

序号	招标商务要求	投标商务应答	响应	偏离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投标人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 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项目商务要求”中所列商务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 该表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 根据投标情况在“响应或偏离”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 完全符合的填写“响应”。
3. 该表可扩展。

四、资格文件

（一）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注：复印件盖公章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注：复印件盖公章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注：复印件盖公章

（四）须具有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注：复印件盖公章

（五）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保的材料证明

注：复印件盖公章

（六）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行贿犯罪查询结果截图

注：复印件盖公章

（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相关证明

注：须提供自公告之日起 “信用中国” 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截图，复印件加盖公章。

（八）投标保证金已按规定缴纳的证明文件

注：复印件盖公章

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招标项目名称：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在_____（投标人名称）任_____（职务名称）职务，是（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格式)

招标项目名称:

致: 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名称) 是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授权 _____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 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投标、谈判、签约等
具体工作, 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只对此次招投标活动有效, 此次采购活动结束后失效。

被授权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附: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注:

1. 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投标文件的, 不提供此文件。
2.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由联合体主办方 (主体) 出具。

五、其他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1) 投标人名称:

地址:

传真/电话号码: _____ 邮政编码:

(2) 成立或注册日期:

(3) 注册号码:

(4) 实收资本:

(5)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①固定资产:

②流动资产:

③长期负债:

④流动负债:

⑤净值:

(6) 法定代表人姓名:

2. 经营范围:

3. 近年营业额:

年度	总额

4. 近年该货物主要销售客户的名称地址(可另附页):

(1) _____ (用户名称和地址) _____ (销售项目名称)

(2) _____ (用户名称和地址) _____ (销售项目名称)

5. 同意为投标人制造货物的制造商名称、地址

6. 近年类似项目业绩(可另附页, 并提供有关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的复印件):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总价(元)	采购单位联系电话	采购单位联系人

7. 开立基本帐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_____ (提供注册地人民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8. 其他情况: 组织机构、技术力量、制造商体系认证情况等

9. 提供营业执照副本(自然人为投标人时, 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等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兹声明上述数据和资料是真实、正确的, 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书面声明

书面声明

招标项目名称：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并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投标人应尽可能全面的提供涉及本项目内容及有利于评审的相关资料（包括文字叙述、图片等一切形式的证明材料，格式自定）。

2、投标人小微企业证明文件、微型企业承诺书、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1. 投标人提供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2.2. 微型企业承诺书（格式）

微型企业承诺书

招标项目名称：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微型企业的认定标准，属于微型企业，并且对于本次项目我公司仅提供本企业或其他微型企业（企业名称：_____）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3.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格式自定）